青海大学2O17年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省创建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区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17年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青创民领办{2017}9号）精神，我校定于9月份在全校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为深入开展好此项活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经验交流现场会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以“从人口小省向民族团结进步大省转变”为引领，多形式、多层次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和创建活动，引导全校师生员工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和“五个维护”思想，打牢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思想基础，进一步凝聚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强大合力，为十九大胜利召开营造和谐的校园环境。

**二、活动时间**

2O17年9月1日至9月30日。

三、活动主题

今年的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主题为:“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

四、主要任务

1、深入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校党委、校属二级党委中心组要通过召开专题学习会、专题讲座等形式，进一步组织党员干部、广大师生深入学习领会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切实增强推进“从人口小省向民族团结进步大省转变”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唱响各族师生共同团结奋斗、建设民族团结进步大省的时代强音。要围绕“两个共同”主题，大力宣传党的民族政策、法律法规和民族基本知识，着力宣传青海省建设民族团结进步大省的基本内涵、思路、意义等，不断增强各族师生员工“五个维护”的自觉性。

2、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各单位要利用新生进校接受省情、校情教育的有利时机，组织开展一次集中宣传活动。党委宣传部、学生处、信息技术中心、各院系要充分利用横幅、网络、广播、校报、宣传栏、黑板报、LED大频等宣传平台广泛开展宣传，使宣传月活动师生皆知，在全校营造讲团结促和谐的良好氛围。

持续在学生中广泛开展“五个一”活动 ，即“阅读一本有关民族团结的好书、撰写一篇有关民族团结的文章、开好一次民族团结主题班会、学习一门其他民族的技艺、参加一次民族团结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各族学子促进、珍惜、维护各民族大团结。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进教室、进课堂、进头脑。拓展素质类公选课程，构筑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课程体系。继续向全校学生开设《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专题》、《民族社会学》等课设，促使学生了解省情和国家相关民族理论和政策，增强对民族文化和风俗习惯的保护和尊重。

3、以“八进”活动推动宣传月活动入户到人。要结合《关于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区创建活动“八进”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青办发[2016]20号）精神，深入开展宣传月活动。学校和校属机关要做好教职工政策学习宣传，把服务各族师生的措施落实到工作的全过程。要以秋季开学为契机，充分利用主题班会、社团活动、文艺演出等方式，在各族学生中牢固树立正确的祖国观、历史观和民族观。组织广大师生开展形式多样、内容新颖的文化活动（如民族团结文艺汇演、知识竞赛等），进一步调动全员参与创建工作的积极性。要积极参与青海省学校“大美青海”合唱节暨民族团结歌曲进校园活动，确保活动的参与率和覆盖面,不断丰富广大学生的校园文化活动。

4、大力宣传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事迹。各单位要大力宣传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中涌现出的师生典型事迹，充分发挥典型引路的作用，以“身边人、身边事”影响和带动广大师生员工唱响民族团结主旋律，传递民族团结正能量。

5、大力办实事办好事。各单位要将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与为师生办好事、办实事结合起来，深入到少数民族师生中去，认真倾听师生的呼声，及时反映师生的意愿，积极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帮扶活动，着力帮助少数民族师生解决他们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和困难。

五、工作要求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各单位要把宣传月活动作为对各族师生进行党和国家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法律法规教育，普及民族团结知识，树立民族团结意识，增强维护民族团结责任的政治性活动和促进民族团结的重要举措，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突出工作重点，使宣传月成为学校创建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区的推动月。

2、精心组织，注重创新。各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认真制定宣传月活动方案，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确保活动有计划、有步骤、有实效。要创新宣传方式和活动载体，以新形式、新内容、多渠道、多载体地开展宣传，确保宣传月活动取得实效。

3、加强督查,务求实效。宣传月活动的开展成效如何，关键在于确定的重点工作能否得到全面落实。学校将于9月上旬组织督查组，采取专题式，对单位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4、宣传月活动结束后，各单位要认真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并务于2017年10月5日前将活动总结材料以文字和图片形式（电子版）报党委宣传部。邮箱：qdxcb403@126.com